

广东碧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018年8月17日，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南朗分局在广东碧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召开了中山市九远电器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经现场考察、查阅验收资料、质询讨论，一致认为项目基本按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中（南府）环建表【2017】0007号}的要求进行建设，项目已获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东碧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二期）（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南府）环验表【2018】016号}。

2018年8月28日，由广东碧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组成的验收组召开了广东碧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二期）（以下简称“项目”）（废水、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审核并核实有关资料，并对现场进行勘察，经认真讨论，认为项目总体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碧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二期）（以下简称“本项目”）于中山市南朗镇濠涌村华南现代中医药城内（东经113°32′5.60″，北纬22°31′33.30″），本项目从事生物医疗器械的生产；日化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用地面积1565m²，建筑面积6700m²，年产睫毛膏2吨/年、唇膏3吨/年、粉饼2吨/年、沐浴露50吨/年、卸妆水20吨/年。

表1 项目生产规模

产品名称	批复产量	一期实际产量	二期实际产量
一次性采血针	500万支/年	暂不验收	暂不验收
睫毛膏	2吨/年	2吨/年	2吨/年
唇膏	3吨/年	3吨/年	3吨/年
粉饼	2吨/年	暂不验收	2吨/年
沐浴露	50吨/年	50吨/年	50吨/年
卸妆水	20吨/年	20吨/年	20吨/年

表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批复数量	一期验收数量	二期验收数量	剩余数量
1	注塑机	10 台	0	0	10 台
2	混料机	2 台	2 台	0	0
3	烘箱	2 台	0	1 台	1 台
4	纯水机 2t/h	1 台	1 台	0	0
5	蒸汽发生器	1 台	0	0	1 台
6	混合机	2 台	0	2 台	0
7	超微粒过筛机	1 台	0	1 台	0
8	压粉机	4 台	0	4 台	0
9	三辊研磨机	2 台	2 台	0	0
10	保温桶	4 台	4 台	0	0
11	搅拌机	4 台	4 台	0	0
12	灌装机	6 台	6 台	0	0
13	包装线	6 台	6 台	0	0
14	喷码机	4 台	0	3 台	1 台
15	包装机	2 台	0	0	2 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东碧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2月委托河南鑫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2017年3月13日取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批复{中（南府）环建表[2017]0007号}，于2017年11月1日取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东碧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南府）环验表【2017】048号}，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

（四）验收范围

项目工程的建设已完成，建设内容与申请内容基本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工程的建设已完成，建设内容与申请内容基本一致，无工程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全部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南朗镇污水处理厂。

(二) 废气

粉饼生产过程粉尘经安装吸粉机对粉尘进行有效收集处理。

(三) 噪声

各种生产设备选用噪声低的设备，合理的安装、布局。车间的门窗选用隔声性能良好的铝合金或双层门窗；通风设备采取隔音、消声、减振处理，通过减振垫，风口软接、消声器等来消除振动产生的影响；在原材料的搬运过程，要轻拿轻放，避免大的突发噪声产生。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南朗分局验收，批复文号为中(南府)环验表【2018】016号。

(四)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生产废料：统一收集，资源化外售；生产废料含：弃用的不合格原材料及不合格产品：主要产生于化妆品生产过程，本项目所用原材料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名录》(2015)中的规定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工艺均为简单的混合搅拌从而提高产品性能，不产生化学反应，在此产生的不合格原材料及不合格产品归属一般固体废物处理；纯水制备产生的饱和活性炭和废气反渗透膜：属于一般固体废弃物，交由环卫部门清运。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南朗分局验收，批复文号为中(南府)环验表【2018】016号。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排放口均作了规范化设置，设立了排放口环保标志牌，固体废物根据相关规定建设储存场所，设立环保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

1、废气

粉饼生产过程废气(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2、废水

生产废水由中山市黄圃食品工业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转移处理。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3、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所有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降噪效果明显，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二)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高普检字 No: (2018) 第 YS0073-1 号)，粉饼生产过程粉尘经安装吸粉机对粉尘进行有效收集处理后，(颗粒物) 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2、废水

生产废水由中山市黄圃食品工业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转移处理。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3、厂界噪声

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南朗分局组织验收，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所有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为达标排放，并取得批复文号为中(南府)环验表【2018】016号。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生产废料：统一收集，资源化外售；生产废料含：弃用的不合格原材料及不合格产品：主要产生于化妆品生产过程，本项目所用原材料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名录》(2015)中的规定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工艺均为简单的混合搅拌从而提高产品性能，不产生化学反应，在此产生的不合格原材料及不合格产品归属一般固体废物处理；纯水制备产生的饱和活性炭和废气反渗透膜：属于一般固体废弃物，交由环卫部门清运。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南朗分局验收，批复文号为中(南府)环验表【2018】016号。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均未对污染物排放有总量要求。

五、制度落实情况

项目设置有环保管理部门，部门设置专职人员。项目制定有环保管理制度、环境监测管理等内容。项目环保管理制度完善。

六、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周边敏感点较远，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少。

七、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采取了相应的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措施，环保档案资料齐全。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东碧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二期）（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南府）环验表【2018】016号}及《广东碧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项目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要求，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广东碧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10-12